

证券代码：874280

证券简称：楚大智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 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邓家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1 月 28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265,546 股，占公司股本的 49.471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蔡志相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1 月 28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944,538 股，占公司股本的 32.227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黄加贵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1 月 28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88,236 股，占公司股本的 1.906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邓霁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1 月 28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邱复先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1 月 28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邱复先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1 月 28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中无公司职工代表，未导致审计委员会的构成不符合《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治理需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邱复先先生在任财务总监期间，展现出优秀的专业素养与职业操守，其领导下的财务团队在公司治理、内控体系建设及财务合规管理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同意续聘邱复先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选举、聘任的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相应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能担任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和选举、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8 日